

洱源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

洱扶办发〔2020〕20号

关于对政协洱源县九届四次委员会 第162号提案的答复

段建勇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持续加大我县贫困地区产业扶贫力度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产业扶贫工作开展情况

脱贫攻坚以来，我办始终高度重视产业扶贫工作，树牢“扶产业才是扶根本”的理念，深入实施特色产业提升工程，抓实产业扶贫工作，增强贫困户“造血功能”，促进农户可持续增收，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贫困户稳定脱贫、巩固脱贫成果的根本措施。

2018年，牵头编制了《洱源县产业精准扶贫巩固提升规划（2018—2020年）》，加强对镇乡、村产业扶贫工作的指导。2019年，牵头制定了《洱源县贫困户产业发展指导员及产业扶贫技术专家组工作办法（试行）》，选聘贫困户产业发展指导员57人，从农、林、水等专业人员中选聘技术骨干11人，组建了产业扶贫技术专家组，加强对全县产业扶贫工作及贫困户产业发展指导员的技术指导和服务。2020年，牵头制定了《洱源县产业扶贫基地（园）建设认定及管理办法》和《洱源县产业就业扶贫奖补办法》，进一步加大对各类益贫带贫主体和贫困户的扶持力度，提升产业扶贫组织化程度，增加产业扶贫效果。

5年来，累计投入产业发展资金21.31亿元，其中：2020年共投入7407.12万元实施产业扶贫项目25个，占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48.3%，全县产业扶贫工作机制不断健全，工作力度不断加大，产业扶持方式不断丰富，扶持效果日益明显。截止目前，全县7487户29885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每户至少享受过1项产业扶持，全县参与产业就业扶贫的各类新型经营主体达130家，其中农业企业11家、专业合作社119家，共带动贫困户7033户。累计认定产业扶贫基地219个（其中：村级150个、镇级30个、县级39个），涉及23家企业、142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覆盖9个镇乡和90个行政村（居委会）6597户贫困户。“党支部+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等产业扶贫模式持续推行，龙头企业绑专业合作社、专业合作社绑贫困户的“双绑”利益联结机制不断完善和规范，实现特色优势产业对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人口“全覆盖”。

二、产业扶贫存在的主要困难问题

由于受自然条件、基础条件、劳动力素质等因素制约，部分贫困村难以形成主导产业，传统农牧业仍占主导地位，全县产业发展小、散、弱的情况还没有彻底改变，特色产业不特、规模较小、利益联结和分配机制不健全，扶贫产业选择空间小、风险高、见效慢、经济效益低下，新型经营主体带贫能力弱、机制还不健全，少数贫困人口持续稳定增收缺乏有效的产业基础支撑。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办将按照脱贫成果巩固提升要求，围绕全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三张牌”，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做好产业规划，充分发挥各地资源优势，做强做大特色产业。

一是继续加大产业扶贫资金投入。确保投入产业扶贫的财政整合资金占财政整合扶贫资金总额的比例达 30%以上，将扶贫资金重点向带贫主体和产业扶贫基地建设倾斜，持续优化“一村一品”“一乡一业”“一县一特”扶贫产业布局，加大对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培育和扶持力度，增强贫困地区的“造血”功能。

二是继续加大消费扶贫力度。积极组织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认定扶贫企业和扶贫产品，充分用好“扶贫 832 平台”，积极营造各级各部门参与消费扶贫的良好氛围，拓宽贫困地区农产品销路，持续增加贫困群众收入。

三是继续加大电商带贫效果。继续支持农村电商发展，帮助贫困村、贫困户打通农产品销售渠道，确保贫困户产品卖得出、收入稳得住，让脱贫攻坚质量更高、成色更足。

四是继续落实产业扶贫奖补办法。切实加强对产业扶贫基地（园）的管理，做实“双绑”利益联结机制，进一步调动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农业庄园、能人大户、扶贫车间、电商平台等各类新型经营主体积极性，持续提升产业扶贫组织化程度，同时，进一步发挥好产业发展指导员、产业扶贫技术专家组作用，切实加强镇乡、村指导，确保贫困群众产业发展利益有保障、能力有提升。

五是继续加大扶贫小额信贷发放。按照“户贷户用户还”“精准投放、能贷尽贷”的原则，对信用良好、有贷款意愿、有就业创业潜质、技能素质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继续提供扶贫小额信贷支持，助力建档立卡贫困户积极发展生产增加收入。

2020年9月21日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办公室。

洱源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9月21日印发
